

2020 年本科插班生考试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法学《法理学》考试大纲

一、考试对象

法学专业本科插班生。

二、考试目的

考核学生对法理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的理解和掌握程度，考核学生运用法理学的原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属水平测试。

三、考试的方法和考试时间

- 1、考试方法：闭卷 笔试
- 2、记分方式：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
- 3、考试时间：120 分钟
- 4、试题类型：4 类
- 5、命题的指导思想和原则

命题的总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考查学生对本课程的基本原理、基本概念和主要知识点学习、理解和掌握的情况，重点考查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命题的原则是：题目数量多、份量小，范围广，最基本的知识一般占 60%左右，稍微灵活一点题目占 20%左右，较难的题目占 20%左右。客观性的题目应占 20%的比重。

6、题目类型

(1) 单项选择题（在每一小题的备选答案中，只有一个答案是正确的，请把你正确答案的题号填入题干的括号内。多选不给分。每题 1 分，共 10 分）

(2) 多项选择题（在每一小题的备选答案中，至少有两个答案是正确的，请把你正确答案的题号填入题干的括号内。少选、多选不给分。每题 2 分，共 10 分）

(3) 名词解释(每小题 6 分，共 30 分)

(4) 简答题（每题 10 分，共 50 分）

7、各类题目的特点及考试的目的

(1) 选择题分为单项选择题和多项选择题。要求考生从一个问题的若干个备选答案中选出正确的答案。这类题目是把正确答案与相近的答案或似是而非的答案并列，它具有简单、明确、客观的特点。它是既容易得分，又容易丢分的题目。这类题目不需要学生在复习时死记硬背，但对基本结论要理解准确。用这类题目进行考试的目的，主要是考查学生对基本知识理解的准确程度。

(2) 名词解释。属于较简单的题型，要求学生准确记忆基本概念，虽不要求字字相符但表述不得与文

意相悖。

(3) 简答题。属于中等难度题目，主要是要求学生简要地回答出一些基本原理。用这类题目进行考试，主要是考查学生对基本原理理解和掌握的程度。

8、答题要求

考生拿到考卷以后，首先要把各类题目的题意和要求弄清楚，切忌看错题目，所答非所问。对于各类题目的回答要求如下：

(1) 对于选择题，分单项和多项，单选只能选一个。多项不可多选或漏选。

(2) 对于名词解释题，要按指定教材中的观点作为标准答案。名词解释注意答踩分点。名词解释来源于书里面的很基本的概念。

(3) 对于简答题，要按指定教材中的观点作为标准答案。简答题都要注意中心意思。简答题要条理清楚。简答题都来源于书里。

TM

四、指定教材：

《法理学》编写组主编：《法理学》，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出版社，2010年2月第1版

五、考试的内容、要求、题型范围

本大纲的考核要求分为“识记”、“领会”、“应用”三个层次，具体含意是：

“识记”：能解释有关概念、知识的含义，并能正确认识和表述。

“领会”：在识记的基础上，能全面把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能掌握有关概念、原理、方法的区别与联系。

“应用”：在理解的基础上，能运用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本大纲考试客观题，即单选、多项的范围基本包括整个教材，同时不限于教材；主观题即名词解释、简答题，范围在以下“考核知识点”中。

导论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掌握法理学的对象与性质。

第二节 法理学的历史。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形成及其意义。

第四节 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中国化。

考核要求

识记：

1、不同社会历史形态下的法理学思想。

2、法理学的意义。

领会：

- 1、毛泽东思想中的法理学观点。
- 2、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的法理学。
- 3、马克思主义法理学历史意义。

应用：

- 1、法理学研究对象、性质。
- 2、马克思主义法理学的渊源、形成、基本立场观点和方法。

第一章 法的概念与本质

考核知识点

- 第一节 法的概念
- 第二节 法的本质
- 第三节 法的基本特征
- 第四节 法的要素

考核要求

识记：

- 1、中、西方语言体系中的“法”“法律”法的概念。
- 2、中、西方法的传统含义的差异。
- 3、现代法的广义和狭义两方面含义。

领会：

- 1、法的本质：历史上关于法的本质的学说。
- 2、掌握马克思主义关于法的本质的观点。

应用：

1、法的基本特征：法是调整行为关系的规范；法由国家专门机关制定、认可和解释；法是以权利义务双向规定为调整机制；法是通过国家强制性力保证实施。

- 2、法律规则
- 3、法律原则
- 4、法律概念

第二章 法的产生、发展与历史类型

考核知识点

- 第一节 两种对立的法的起源观
- 第二节 法的起源规则
- 第三节 法的历史类型

考核要求

识记：

1、唯心、唯物史观下的法的起源理论。

领会：

1、法的历史类型及其特征。

应用：

1、法的产生的一般过程和基本规律。

2、原始社会行为规则与法的关系。

第三章 法律的价值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法律价值的概念

第二节 法与秩序

第三节 法与自由

第四节 法与平等

第五节 法与人权

第六节 法与正义

考核要求

识记：

人权等价值的概念。

领会：

1、马克思主义关于法律价值理论。

2、法律价值的基本特征及社会主义法律价值体系。

应用：

1、法的秩序价值

2、法的自由价值

3、法的平等价值

4、法的人权价值

5、法的正义价值

第四章 法的渊源与效力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法的渊源

第二节 法的分类

第三节 法的效力



启航专插本
www.qihangzcb.com

考核要求

识记：

- 1、法的渊源的概念

领会：

- 1、法的渊源的种类
- 2、法的类型

应用：

- 1、法的效力

第五章 法律关系

考核知识点

- 第一节 法律关系的概念和分类
- 第二节 法律关系的主体和客体
- 第三节 法律关系的内容
- 第四节 法律关系的形成、变更和消灭

考核要求

识记：

- 1、法律关系的概念性质特征种类；

领会：

- 1、法律关系的分类；

应用：

- 1、法律关系的产生、变更和消灭
- 2、法律关系的主体、客体、内容



启航专插本
www.qihangzcb.com

第六章 法律行为

考核知识点

- 第一节 法律行为的概念、特征和类型
- 第二节 法律行为的结构

考核要求

识记：

- 1、法律行为的分类

领会：

- 1、法律行为的概念、特征
- 2、法律行为的主体

应用：

1、法律行为的确认

第七章 法律责任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法律责任的概念

第二节 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

第三节 法律责任的承担

考核要求

识记：

1、法律责任分类；

领会：

1、法律责任的构成；

2、法律责任的含义

3、法律责任的认定与归结

应用：

1、法律责任的要件

2、法律责任的承担



第八章 法律技术方法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法律技术方法概念

第二节 法律解释

第三节 法律推理

第四节 法律论证

考核要求

识记：

1、法律技术方法概念、类型

2、法律推理类型、原则和方法

3、法律论证的形式、标准

领会：

1、法律解释的原则

应用：

1、法律解释的类型

启航专插本
www.qihangzcb.com

2、法律解释方法

第九章 中国社会主义法理学的历史文化基础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中国传统法学思想的形成和发展

第二节 近代法理学的探索与变革

考核要求

识记：

1、中国历史上历代主要法学思想

领会：

1、法理理论与法权意识的产生

2、对传统法学思想的扬弃

第十章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产生、本质和作用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产生

第二节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

第三节 中国社会主义法的发展及其历史经验

考核要求

识记：

1、中国社会主义法的产生

领会：

1、革命根据地的法与社会主义法对人类法治文明成果的借鉴

2、中国社会主义法的发展阶段，法治与民主相互促

应用：

1、中国社会主义法的本质和作用

第十一章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民主政治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法与民主政治的关系

第二节 中国民主政治制度是符合国情的选择

第三节 中国民主政治的基本制度

第四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考核要求

识记：

民主与法治的关系

领会：

- 1、民主与政治的关系
- 2、中国民主政治基本制度
- 3、发展社会主义民主
- 4、建设社会主义政治文明

应用：

- 1、中国民主政治基本制度
- 2、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本质和条件

第十二章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经济、文化、社会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社会主义法与经济

第二节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文化

第三节 中国社会主义法与和谐社会

考核要求

识记：

- 1、法与经济的关系

领会：

- 1、法与道德的联系与区别
- 2、宗教、法律意识、法律文化与法律关系
- 3、法与和谐社会的关系

应用：

- 1、法与道德的关系

第十三章 中国社会主义立法和法律体系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中国社会主义立法原则

第二节 中国的立法体制

第三节 中国的立法程序

第四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第五节 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

考核要求

识记：

1、中国社会主义立法的指导原则

领会：

1、中国的立法体制：一元多层次

2、立法程序

3、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

应用：

1、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基本框架、目标

第十四章 中国社会主义法律实施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法律实施意义

第二节 法律执行

第三节 法律适用

第四节 法律遵守

第五节 法律实施的监督

考核要求

识记：

1、法律实施的意义

领会：

1、法律执行、法律适用、法律遵守的概念

2、法律实施监督的原则、性质、功能及我国的体制

应用：

1、法律实施、法律执行、法律适用、法律遵守之间的关系

第十五章 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

考核知识点

第一节 依法治国的概念

第二节 我国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形成和发展

第三节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历史任务

考核要求

识记：

1、我国依法治国方略的形成与发展

领会：



启航专插本
www.qihangzcb.com

- 1、依法治国的概念
- 2、法治与人治、德治、法制之间的关系
- 3、建立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应用：

- 1、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 2、依法执政
- 3、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化和法律化
- 4、法治政府与公司司法建议
- 5、法律意识、法律素质与权力制约监督机制的形成

六、试卷设计的结构（内容，题型，分数分配）

序号	题型	考试内容	分数分配	备注
1	单选题	法理学	10分（10小题×1分/小题）	
2	多选题	法理学	10分（5小题×2分/小题）	
3	名词解释	法理学	30分（5小题×6分/小题）	
4	简答题	法理学	50分（5小题×10分/小题）	
总分数			100分	

七、考试要求

本课程为闭卷考试，考生不得携带任何纸张、教材、笔记本、作业本、参考资料、电子读物、电子器具和工具书等进入考场。

2020年本科插班生考试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法学《刑法学》考试大纲

一、考试对象

法学专业本科插班生。

二、考试目的

考核学生对刑法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的理解和掌握程度，考核学生的抽象思维能力和运用刑法学的原理分析、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属水平测试。

三、考试的方法和考试时间

- 1、考试方法：闭卷 笔试

2、记分方式：百分制，满分为 100 分

3、考试时间：120 分钟

4、**试题总数：约 17 题**

5、命题的指导思想和原则

命题的总的指导思想是：全面考查学生对本课程的基本原理、基本概念和主要知识点学习、理解和掌握的情况，重点考查学生运用法律思维及刑法相关知识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命题的原则是：主观题目数量多、题型适中、范围广，最基本的知识一般占 70%左右，稍微灵活一点题目占 20%左右，较难的题目占 10%左右。主观性的题目应占 80%的比重。

6、**题目类型**

(1) **单项选择题**（在每一小题的备选答案中，只有一个答案是正确的，请把你正确答案的题号填入题干的括号内。多选不给分。每题 2 分，共 20 分）

(2) **简答题**（每题 10 分，共 40 分）

(3) **案例分析题**（每题 10 分，共 20 分）

(4) **论述题**（每题 20 分，共 20 分）

7、各类题目的特点及考试的目的

(1) **单项选择题**。要求考生从一个问题的若干个备选答案中选出正确的答案。这类题目是把正确答案与相近的答案或似是而非的答案并列，它具有简单、明确、客观的特点。它是既容易得分，又容易丢分的题目。这类题目不需要学生在复习时死记硬背，但对基本结论要理解准确。用这类题目进行考试的目的，主要是考查学生对基本知识理解的准确程度。

(2) **简答题**。属于中型题目，主要是要求学生简要地回答出一些基本原理。用这类题目进行考试，主要是考查学生对基本原理理解和掌握的程度。

(3) **案例分析题**。具有一定难度，考察学生运用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4) **论述题**。在多数情况下，这是较难的题目。它具有包括内容多、广、活的特点，用这类题目进行考试，主要是考查学生对所学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的全面理解、综合分析和运用所学知识分析和研究现实问题的能力。这类题目的分数一般不会全部丢掉，但也很难全部得到。

8、**答题要求**

考生拿到考卷以后，首先要把各类题目的题意和要求弄清楚，切忌看错题目，所答非所问。对于各类题目的回答要求如下：

(1) 对于选择题，要求选择要正确，不可多选或漏选。

(2) 对于简答题，只要求答出要点，如果本身所表示的意思不明确，则需要对要点稍作说明。若要点本身所表示的意思已经很明确，就无需再作说明。

(3) 案例分析题，根据案例后问题准确简洁地回答要点，题目要求说理的才需要说明理由。

(4) 对于论述题，要求答出要点，每答出一个要点，就要对这个要点加以比较详细和充分的解释和说明。如果只答要点不作解释和说明，就要扣分。

四、考试的内容、要求

本大纲的考核要求分为“识记”、“领会”、“应用”三个层次，具体含意是：

“识记”：能解释有关概念、知识的含义，并能正确认识和表述。

“领会”：在识记的基础上，能全面把握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能掌握有关概念、原理、方法的区别与联系。

“应用”：在理解的基础上，能运用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分析和解决有关的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

第一章 刑法概说

- 1、识记：刑法的概念和性质；刑法的解释
- 2、领会：刑法的概念和性质；刑法的任务；刑法的解释
- 3、应用：刑法的解释

第二章 刑法的基本原则

- 1、识记：刑法明文规定的三大基本原则
- 2、领会：刑法明文规定的三大基本原则；刑法基本原则的概念与意义
- 3、应用：刑法明文规定的三大基本原则

第三章 刑法的效力范围

- 1、识记：刑法的空间效力；刑法的时间效力
- 2、领会：刑法的空间效力；刑法的时间效力
- 3、应用：刑法的空间效力；刑法的时间效力

第四章 犯罪概念与犯罪构成

- 1、识记：犯罪概念；犯罪构成
- 2、领会：犯罪概念；犯罪构成
- 3、应用：犯罪构成

第五章 犯罪客体

- 1、识记：犯罪客体
- 2、领会：犯罪客体；犯罪客体的分类；犯罪客体与犯罪对象
- 3、应用：犯罪客体；犯罪客体的分类；犯罪客体与犯罪对象

第六章 犯罪客观方面

- 1、识记：危害行为
- 2、领会：危害行为；危害结果；危害行为与危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
- 3、应用：危害行为

第七章 犯罪主体

- 1、识记：单位犯罪
- 2、领会：刑事责任年龄；刑事责任能力；刑事主体的特殊身份；单位犯罪
- 3、应用：刑事责任年龄；刑事责任能力；刑事主体的特殊身份；单位犯罪

第八章 犯罪主观方面

- 1、识记：犯罪故意；犯罪过失；意外事件；认识错误
- 2、领会：犯罪故意；犯罪过失；意外事件；认识错误
- 3、应用：犯罪故意；犯罪过失；意外事件；认识错误

第九章 正当行为

- 1、识记：正当行为概述；正当防卫；紧急避险
- 2、领会：正当行为概述；正当防卫；紧急避险
- 3、应用：正当行为概述；正当防卫；紧急避险

第十章 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

- 1、识记：犯罪既遂形态；犯罪未遂形态；犯罪预备形态；犯罪中止形态
- 2、领会：故意犯罪的停止形态概述；犯罪既遂形态；犯罪未遂形态；犯罪预备形态；犯罪中止形态
- 3、应用：犯罪既遂形态；犯罪未遂形态；犯罪预备形态；犯罪中止形态

第十一章 共同犯罪

- 1、识记：共同犯罪概述；共同犯罪人的刑事责任
- 2、领会：共同犯罪概述；共同犯罪的形式；共同犯罪人的刑事责任
- 3、应用：共同犯罪概述；共同犯罪人的刑事责任

第十二章 罪数形态

- 1、识记：罪数判断标准；一罪的类型；数罪的类型
- 2、领会：罪数判断标准；一罪的类型；数罪的类型
- 3、应用：罪数判断标准；一罪的类型；数罪的类型

第十三章 刑事责任

- 1、识记：刑事责任概述；刑事责任的根据；刑事责任的发展阶段和解决方式
- 2、领会：刑事责任概述；刑事责任的根据；刑事责任的发展阶段和解决方式
- 3、应用：刑事责任概述；刑事责任的根据；刑事责任的发展阶段和解决方式

第十四章 刑罚概说

- 1、识记：刑罚的概念；刑罚的功能；刑罚的目的
- 2、领会：刑罚的概念；刑罚的功能；刑罚的目的
- 3、应用：刑罚的概念；刑罚的功能；刑罚的目的

第十五章 刑罚的体系和种类

- 1、识记：主刑；附加刑
- 2、领会：刑罚的体系；主刑；附加刑；非刑罚处理方法

3、应用：刑罚的体系；主刑；附加刑；非刑罚处理方法

第十六章 刑罚裁量

1、识记：刑罚裁量；量刑的原则；量刑的情节

2、领会：刑罚裁量；量刑的原则；量刑的情节

3、应用：量刑的情节

第十七章 刑罚裁量制度

1、识记：累犯；自首与立功；数罪并罚；缓刑

2、领会：累犯；自首与立功；数罪并罚；缓刑

3、应用：累犯；自首与立功；数罪并罚；缓刑

第十八章 刑罚执行制度

1、识记：假释

2、领会：刑罚执行概述；减刑；假释

3、应用：刑罚执行概述；减刑；假释

第十九章 刑罚的消灭

1、识记：时效

2、领会：刑罚的消灭概述；时效；赦免

3、应用：时效

第二十章 刑法各论概述

1、识记：刑法各论与刑法总论的关系；刑法分则的体系；具体犯罪条文的构成

2、领会：刑法各论与刑法总论的关系；刑法分则的体系；具体犯罪条文的构成

3、应用：刑法各论与刑法总论的关系；刑法分则的体系；具体犯罪条文的构成

第二十一章 危害国家安全罪

1、识记：叛逃罪；间谍罪

2、领会：叛逃罪；间谍罪

3、应用：叛逃罪；间谍罪

第二十二章 危害公共安全罪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第二十三章 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罪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第二十四章 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第二十五章 侵犯财产罪

- 1、识记：各个具体犯罪
- 2、领会：各个具体犯罪
- 3、应用：各个具体犯罪

第二十六章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第二十七章 危害国防利益罪

-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第二十八章 贪污贿赂罪

- 1、识记：各个具体犯罪
- 2、领会：各个具体犯罪
- 3、应用：各个具体犯罪

第二十九章 渎职罪

-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第三十章 军人违反职责罪

- 1、识记：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2、领会：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 3、应用：当中的常见多发犯罪





五、试卷设计的结构（内容，题型，分数分配）

序号	题型	考试内容	分数分配	备注
1	单项选择	刑法总论与各论	20分(10小题×2分/小题)	
2	简答题	刑法总论与各论	40分(4小题×10分/小题)	
3	案例分析题	刑法总论与各论	20分(2小题×10分/小题)	
4	论述题	刑法总论与各论	20分(1小题×20分)	

总分数	100 分	
-----	-------	--

六、考试要求

本课程考试为闭卷考试，考生不得携带任何纸张、教材、笔记本、作业本、参考资料等进入考场。

七、参考书目

高铭暄、马克昌主编，面向 21 世纪课程教材《刑法学》，北京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7 年 8 月第 8 版。



启航专插本
www.qihangzcb.com